

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成都中寰流体控制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投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成都中寰流体控制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寰股份”或“公司”）的持续督导保荐机构，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等相关规定，对中寰股份 2025 年度的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并出具本专项核查报告。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1 年 10 月 25 日核发《关于核准成都中寰流体控制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1]3354 号），核准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不超过 977.50 万股新股（含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所发新股）。

2021 年 11 月 1 日，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850.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3.45 元，共计募集资金人民币 114,325,000.00 元，扣除主承销商的不含增值税保荐承销费 9,650,000.00 元和其他不含增值税发行费用 3,165,210.07 元，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101,509,789.93 元。

2021 年 12 月 14 日，公司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向战略投资者战略配售人民币普通股 127.5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3.45 元，共计募集资金人民币 17,148,750.00 元，扣除主承销商的不含增值税承销费 50,000.00 元和其他不含增值税发行费用 120.28 元，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17,098,629.72 元。

上述两次发行合计募集资金 131,473,750.00 元，扣除主承销商的不含增值税保荐承销费和其他不含增值税发行费用后，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合计为

118,608,419.65 元。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审验，认购资金已于 2021 年 11 月 4 日及 2021 年 12 月 14 日从主承销账户划转到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分别于 2021 年 11 月 4 日及 2021 年 12 月 14 日出具了“XYZH/2021CDAA30276”及“XYZH/2021CDAA30283”《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本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余额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一、募集资金总金额（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后）	131,473,750.00
减：发行费用（不含税）	12,865,330.35
二、募集资金净额	118,608,419.65
三、以往累计使用情况	
加：扣除手续费的利息收入	6,599,149.66
减：募投项目投入	46,594,376.83
减：期末未到期银行结构性存款投资理财	70,000,000.00
本报告期初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8,613,192.48
四、募集资金本期使用情况	
加：期初到期银行结构性存款投资理财	70,000,000.00
加：扣除手续费的利息收入	1,542,880.42
减：募投项目投入	22,446,472.08
减：期末未到期银行结构性存款投资理财	10,000,000.00
五、募集资金专户余额（2025 年 12 月 31 日）	47,709,600.82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按照《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修订了《成都中寰流体控制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于 2021 年 11 月 4 日与安信证券（2023 年 12 月更名为“国投证

券”）、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双流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次发行共有 2 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双流支行	1001300000942888	47,541,575.53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双流支行	1001300000942854	168,025.29
合 计	-	47,709,600.82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的情况。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5 年 1 月 13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查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提案》。该议案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7,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在此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投资的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可以保障投资本金安全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银行定期存单、结构性存款、保本型理财产品等），每期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

报告期，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委托方名称	委托理财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委托理财金额(万元)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收益类型	预计年化收益率
成都银行	单位结构性存款	“芙蓉锦程”单位结构性存款	1,000	2024年10月14日	2025年1月15日	固定收益类	2.05%
成都银行	单位结构性存款	“芙蓉锦程”单位结构性存款	6,000	2024年10月14日	2025年1月15日	固定收益类	2.05%
成都银行	单位结构性存款	“芙蓉锦程”单位结构性存款	1,000	2025年1月17日	2025年4月17日	固定收益类	1.99%
成都银行	单位结构性存款	“芙蓉锦程”单位结构性存款	6,000	2025年1月17日	2025年4月17日	固定收益类	1.99%
成都银行	单位结构性存款	“芙蓉锦程”单位结构性存款	4,000	2025年4月22日	2025年5月23日	固定收益类	2.01%
成都银行	单位结构性存款	“芙蓉锦程”单位结构性存款	1,000	2025年4月22日	2025年7月23日	固定收益类	2.30%
成都银行	单位结构性存款	“芙蓉锦程”单位结构性存款, 产品代码: WY-2025216	4,000	2025年5月30日	2025年6月30日	固定收益类	0.70-2.00%
成都银行	单位结构性存款	“芙蓉锦程”单位结构性存款	4,500	2025年7月7日	2025年8月7日	固定收益类	0.85-2.00%
成都银行	单位结构性存款	“芙蓉锦程”单位结构性存款 WY-2025324	1,000	2025年7月31日	2025年9月1日	固定收益类	0.85-2.00%
成都银行	单位结构性存款	“芙蓉锦程”单位结构性存款	4,500	2025年8月11日	2025年9月11日	固定收益类	0.85-2.00%
成都银行	单位结构性存款	“芙蓉锦程”单位结构性存款	1,000	2025年9月5日	2025年10月9日	固定收益类	0.85-1.90%
成都银行	单位结构性存款	“芙蓉锦程”单位结构性存款	4,500	2025年9月15日	2025年10月15日	固定收益类	0.85-1.90%
成都银行	单位结构性存款	“芙蓉锦程”单位结构性存款	1,000	2025年10月15日	2025年11月17日	固定收益类	0.85-2.00%

		WY-2025495		日	日		
成都银行	单位结构性存款	“芙蓉锦程”单位结构性存款 WY-2025522	4,500	2025年 10月20 日	2025年 11月20 日	固定收益类	0.85-2.15%
成都银行	单位结构性存款	“芙蓉锦程”单位结构性存款 WY-2025611	1,000	2025年 11月20 日	2025年 12月22 日	固定收益类	0.85-2.15%
成都银行	单位结构性存款	“芙蓉锦程”单位结构性存款 WY-2025646	3,500	2025年 12月1 日	2025年 12月30 日	固定收益类	0.85-2.15%
成都银行	单位结构性存款	“芙蓉锦程”单位结构性存款 WY-2025707	1,000	2025年 12月29 日	2026年 1月29 日	固定收益类	0.85-1.90%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未到期理财产品余额为 1,000.00 万元，不存在质押的情况。

（五）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尚未使用超募资金。

四、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用途变更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25 年度，公司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违规情形，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29 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 1000 万元理财产品，理财产品到期日为 2026 年 1 月 29 日，未在董事会授权截止日赎回。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5 日使用募集资金购买 3500 万元理财产品，购买行为未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同时公司存在未及时披露现金管理进展情况。上述行为违反了《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号)第十一条第三款，《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226号)第三条第一款的规定和《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2.3.3条、第5.1.1条、第7.1.2条、《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9号-募集资金管理》第十五条的规定。保荐机构在发现问题后，对公司进行了指导及教育，督促公司进行了整改。

具体详见《追认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公告》（公告编号：

2026-004)和《关于公司及相关当事人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四川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6)。

除上述事项外,公司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对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其他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违规情形。

受公司业务结构和发展重心调整、以及现有场地受限等多方面因素的影响,公司对募集资金的使用进度晚于预期较多;因此,公司于2025年11月24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将募投项目预计可达到使用状态的日期调整为2027年6月30日。本次调整未改变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和投资规模,亦未调整具体投资计划。未来,公司将积极推动相关募投项目的建设,促进项目高质量、顺利的实施,不断加强公司竞争力。

六、会计师对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鉴证意见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6年4月22日出具《成都中寰流体控制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审核报告》(大信专审字[2026]第14-00150号)认为,中寰股份编制的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符合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2025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的情况。

七、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中寰股份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符合《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除“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中存在的违规事项外,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成都中寰流体控制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王健


张敬衍



附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5 年度

单位：成都中寰流体控制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净额（包含通过行使超额配售权取得的募集资金）			118,608,419.65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2,446,472.0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金额			83,173,00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9,040,848.9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70.12%						
募集资金用途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募投项目中寰智能制造产业升级改造项目	是	83,173,000.00	19,898,960.40	41,982,854.90	50.48	2027年6月30日	不适用	否	
募投项目中寰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35,435,419.65	2,547,511.68	27,057,994.01	76.36	2027年6月30日	不适用	否	
合计	-	118,608,419.65	22,446,472.08	69,040,848.91	58.21	-	-	-	
募投项目的实际进度是否落后于公开披露的计划进度，如存在，请说明应对措施、投资计划是否需要调整（分具体募集资金用途）			是。受公司业务结构和发展重心调整、以及现有场地受限等多方面因素的影响，公司对募集资金的使用进度晚于预期较多；因此，公司于2025年11月24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将募投项目预计可达到使用状态的日期调整为2027年6月30日。本次调整未改变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和投资规模，亦未调整具体投资计划。未来，公司将积极推动相关募投项目的建设，促进项						

	目高质量、顺利的实施，不断加强公司竞争力。
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情况说明（分具体募集资金用途）	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8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及 2025 年 1 月 3 日召开的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及增加募投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在原“智能制造产业化升级改造项目”下增加一项募集资金用途为土地使用权购买，同时增加两个募投项目的实施地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8 日披露的《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及增加募投项目实施地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3）。
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的情况。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审议额度	不适用
报告期末使用募集资金暂时补流的金额	不适用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相关理财产品的审议额度	7,000 万元
报告期末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相关理财产品的余额	1,000 万元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借款情况说明	不适用
节余募集资金转出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